最高法院114年甄選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

錄取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最高法院114年甄選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錄取名單

09胡○誠　02曹○甄　01劉○佳　08劉○豪　06蔡○雲

03吳○慶　05簡○伶　04江○翰　10陳○芳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錄取人員係儲備性質，儲備人員自榜示錄取之日起，於本院有進用需求時，依序僱用。本院下次舉辦約僱職務代理人甄選榜示之日前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候用資格(保留錄取資格人員亦同)。

二、另為利業務進行，得依用人單位所需業務專長，篩選學歷、經歷及專長等較合適之儲備人員優先進用。候用人員於遴用後，經本院考核結果認得續列為候用名單者，本院得視職缺情形重複進用。

三、儲備人員如聯絡地址或電話有變更者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，電話：(02)23141160分機6568。